

威县 2026 年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动态维护方案

(公示稿)

公示稿

威县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在国土空间规划中充分体现国家“十五五”规划指导方针要求，加强空间布局引领和自然资源要素配置。按照《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通知》要求和河北省统一工作部署，我局组织编制了《邢台市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2026年度）》（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结合规划实施情况和新形势新需求，主动调整和优化空间布局，在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做好协调统筹，重点对三条控制线、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布局等进行正向优化，同时衔接“十五五”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更新规划重点项目清单，保障“十五五”建设项目落地实施。以下为《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

（一）永久基本农田正向优化

按照“数量不减少、质量生态有提升、布局更优化”的正向优化标准，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加强与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的衔接，将全域不适宜耕种、零星破碎、耕作条件差、确实难以持续耕作的耕地等调出永久基本农田；优先将可长期稳定利用的优质耕地及高标准农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维护后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减少了零散破碎图斑，进一步实现耕地优进劣出，集中连片，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二）生态保护红线正向优化

威县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三）城镇开发边界正向优化

遵循《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按照“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功能品质有提高”的原则，强化集中连片、节约集约，优化城镇建设用地布局。按照符合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情形、符合安排零星城镇建设用地情形对城镇开发边界进行优化布局。同时，将已批城镇开发边界外“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启用之前，已依法依规批准并备案的建设用地增补纳入城镇开发边界，不占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维护后与总体规划明确的主要发展方向符合程度得到提高，未突破威县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和扩展倍数，推动城镇开发边界集中连片、城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

二、规划分区维护

落实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和主体功能定位，衔接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中心城区规划用地用海布局调整等，联动调整规划用途分区，确保动态维护空间管控边界布局与规划分区内容匹配，保障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有序推进。

三、用地用海规划布局维护

结合城乡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要，加强与相关部

门、相关专项规划的衔接对接，统筹区域基础设施布局，加强历史文化保护和风貌管控，推进城市更新和国土综合整治修复，促进城乡融合和区域一体化发展。

以促进高质量发展为导向，在不改变现行总规确定的城市总体格局和空间结构的前提下，重点对因城镇开发边界调整、详细规划编制实施、结合现状权属及批供地情况和优化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等方面优化城镇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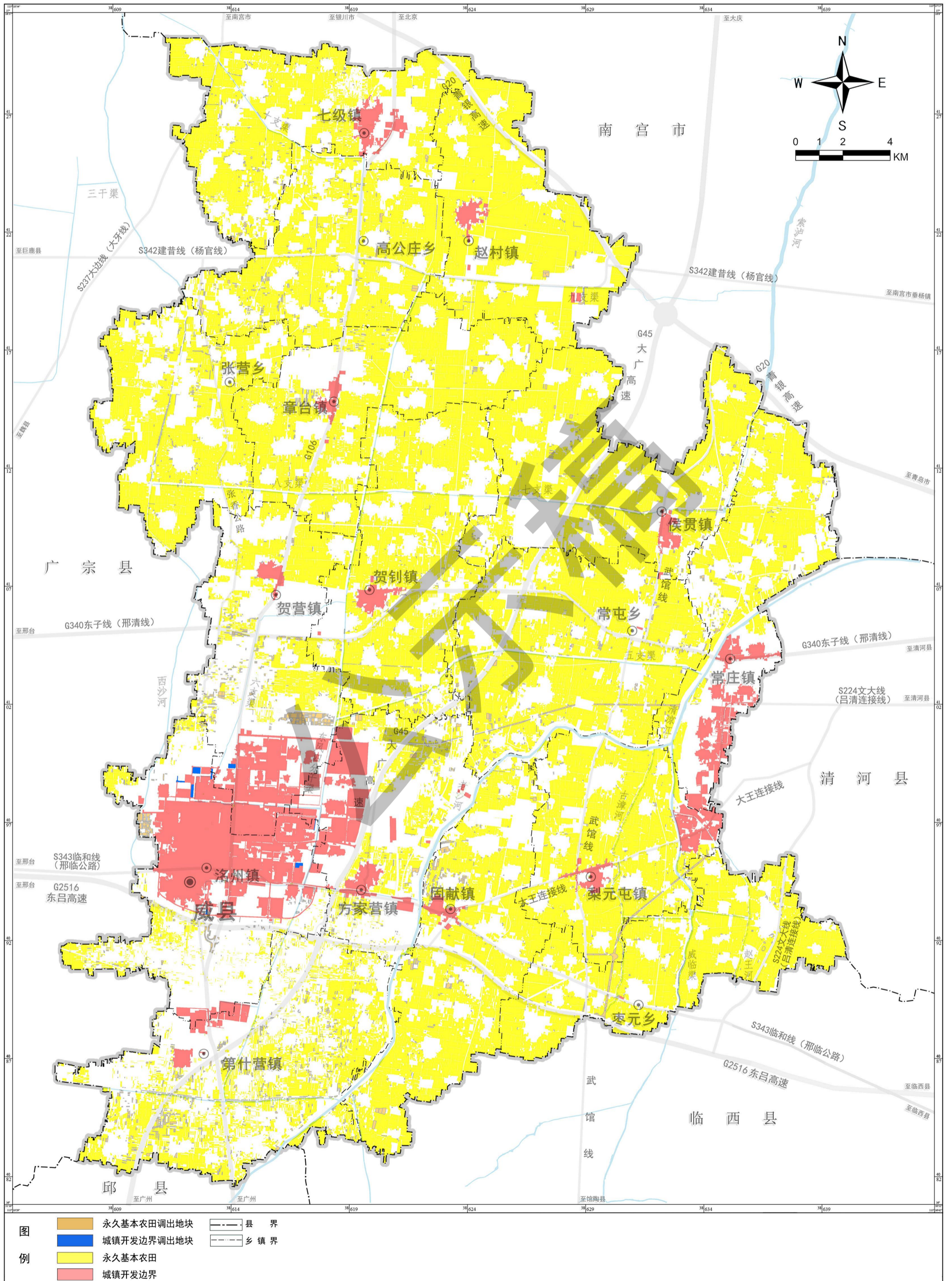
统筹优化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布局，在不突破 2020 年度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优化调整村庄建设边界，引导乡村建设向村庄建设边界内集中，合理安排各类用地，保障农村生活需求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四、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按照省、市关于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部署，充分衔接威县“十五五”规划及各类专项规划，深入对接交通、电力等部门，梳理能源项目 30 项、交通项目 33 项、水利项目 16 项、电力项目 19 项，民生项目 5 项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后重点建设项目清单增补 103 个项目，其中包括更新 6 项，增补 97 项。

威县国土空间规划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01 三条控制线维护前图



威县国土空间规划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02 三条控制线维护后图

